

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

江大教〔2021〕65号

关于公布 2021 年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江大教〔2021〕27号）的文件精神，经个人申报、学院推荐、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共遴选出50门课程作为2021年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现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学校资助一定的经费，对立项项目进行为期一年的建设。期满后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验收，优先推荐建设成效显著的示范项目参加省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示范项目遴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及时总结课程思政建设经验，发掘课程思政建设典型做法，持续深入抓示范、树标杆，推动建设多层次课程思政建设示范体系。

附件：江苏大学 2021 年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立项名单

教务处

2021年5月19日